

世界名著 畅销中外

金瓶梅

的男男女女(之二)

潘金莲与
李瓶儿

陈东有 著



金瓶梅的男男女女（之二）

潘金莲与李瓶儿

陈东有著
花城出版社

粤新登字 05 号

责任编辑：温文认

装帧设计：艺 丰

金瓶梅的男男女女(之二)

潘金莲与李瓶儿

陈东有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州番禺市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3 印张 1 插页 353,000 字

1992 年 10 月第 1 版 199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0 册

ISBN 7-5360-1327-2/I · 1178

定价：6.80 元

内容简介

一部《金瓶梅》，四百年魅力不减，迷倒无数饮食男女，世界为之瞩目。

《金瓶梅》的男男女女，奢侈荒淫，日以继夜，夜以继日，难填情天欲海。

西门庆，集商人与淫根于一身：无所不用其极地赚钱，无所不用其极地纵欲。潘金莲与李瓶儿，西门庆之五妾、六妾也，一个是旷世美人风流种，一个是绝色佳丽温情娃；一个天生弱命，以风流寻风流，终被风流误，一个自拥财富，以温情求温情，却缘温情亡。

本书是青年学者陈东有以多年研究《金瓶梅》的心得，选取金、瓶双美为对象写成。通篇描写细腻多致，金、瓶二妾的身世、经历、情感、情欲、快乐、苦恼……跃然纸上。她们围绕西门庆这个轴心，争风吃醋，勾心斗角，加上其他妾侍、妓女、娈童、流氓无赖，把西门庆大宅搅得风生水起，夹以精彩的描写，回目内容紧紧相扣，读来令人不忍释卷，对了解千古奇书《金瓶梅》有切实的帮助。

目 录

第一回	杯酒引来是非事 叉竿打出恩爱情	1
第二回	失美妻武大短命 盼情郎金莲卜卦	17
第三回	复仇不成英雄发配 心患已除美人欢宴	39
第四回	李瓶儿愿为人妾 西门庆敢占友妻	59
第五回	花子虚人财两空 西门庆名利双收	76
第六回	风云不测瓶儿招贊 怒火顿生金莲挨踢	95
第七回	金瓶会聚祸患藏 二莲同名对头生	117
第八回	惠莲得宠骨自轻 金莲调情媚风流	138
第九回	惠莲亡金莲初捷 西门喜瓶儿怀孕	157
第十回	吴神仙相面析贵贱 潘金莲求宠竟妩媚	179

第十一回	西门庆得子加官 潘金莲争风吃醋	197
第十二回	瓶儿荣耀因得子 金莲挨骂为嫉妒	217
第十三回	温柔敦厚瓶儿受屈 兴风作浪金莲设计	238
第十四回	吴月娘王子日求子 潘金莲花园夜偷婿	258
第十五回	再忍耐瓶儿暗落泪 不甘休金莲驯悍猫	277
第十六回	官哥命夭痛娘亲 瓶儿血枯感夫君	294
第十七回	西门庆挥金厚葬爱妾 潘金莲用心算计上房	315
第十八回	两托梦瓶儿预警 再交锋金莲赔情	335
第十九回	欲穷致祸西门庆丧命 乐极生悲潘金莲坠胎	355
第二十回	嫁金莲王婆图利遭恶报 杀俏嫂武松报仇祭大郎	375
后事略说		390
金瓶二妇 殊途同归(代跋)		395

第一回 杯酒引来是非事 叉竿打出恩爱情

武松三拳两脚打死了一只吊睛白额斑斓猛虎，轰动了清河县城。打虎英雄披红挂彩，骑马游街，十分风光。全城百姓男女老幼、美丑恶、穷门富户，纷纷你扶我携，你挤我拥，仰瞻除害好汉。这才有了武松与同胞哥哥武植武大郎街头相会。

身高不足三尺的武大郎，人称“三寸丁，谷树皮”。他仰头望着九尺高大的兄弟，心里那股高兴味直往外冒。“好呀，你们大伙瞧瞧吧，今天该我武大露脸了。”想到这，武大心里一阵激动，鼻子一酸，泪珠就上来了。他赶紧低下头，抹去泪，拉着武松的手：“兄弟，跟哥回家去，见你嫂子。咱哥俩喝几盅。”

嫂子是谁？全县有名的美人儿潘金莲。世界上偏有些令人捉摸不透的怪事。这武大说身材没身材，说长相没长相，说为人，不像男子汉；不仅矮，而且丑，为人懦弱，办事不决，要不人们怎会笑称“三寸丁，谷树皮”呢？可偏偏娶上了个好身材、俏面孔、小樱桃嘴、会说话的杏仁眼、人见人爱的老婆。

金莲本是南门外潘裁缝的女儿，排行第六，小名六姐。天生一副姿色，又缠得一双好小脚。那时，女人缠脚也有高低品评。曾有好事者评析成十二等。干瘪瘦细，即为下品，缠得再小，握在手上如同攥着一把骨头，令人不舒服。若是丰满背弓，握在手上，如同一团温温的馍馍，那是上等，人称三寸金莲。大概金莲的小脚

就是这样，所以就得了个美名。听其名，想其人，仅这一条，金莲就得人爱。

好景不长，潘裁缝染上重病，无钱买药，有药也难治，蹬腿走了，撇下老婆孩子。寡妇难撑家门面，女儿终是他家人。做娘的度日不过，把九岁的金莲卖在城里王招宣府里，习学弹唱。这金莲不仅模样好，人也机伶聪明，学啥会啥，学啥象啥。到十五岁时，描鸾绣凤，品竹弹丝，又会一手琵琶。这可都是让男人们心魂荡漾的技艺。不久，王招宣死了。潘妈妈把女儿要了出来，转手卖给了张大户家，身价三十两银子，也就合五十石米吧。金莲在张大户家也是习学弹唱。日子易过，眨眼十八岁了，出落得脸似三月桃花，身如出水芙蓉，杏仁眼动人心魄，细弯眉又细又弯，把个张大户馋得如同饿极了的猫见了鱼。只因为主家婆余氏凶狠如虎，张大户才不敢轻易沾腥。一日，邻家嫁女，余氏赴席。张大户暗暗地把金莲叫到房中，遂心收用了。张大户已是五十开外的老头，得如此娇嫩黄花闺秀，以为大占便宜，美不胜美。接二连三之后，毛病来了：先是腰疼，后是耳聋，小便不畅如水滴，眼泪鼻涕时常流，白天哈欠连天睡不醒，晚上喷嚏无数睡不成。老头中邪了！余氏利害，见此情此状岂有不知根由的？咒骂丈夫，苦打金莲。张大户挨骂已是家常便饭，可就是舍不得小金莲。想了个好主意，倒赔房奁，把金莲嫁给了房客武大。武大老实忠厚，得此美妇，以为是房东看得起自己。武大原先娶过一妻，生下女儿之后就命归黄泉了，家中正缺个帮手哩，以后可放心地挑着担走街串巷卖炊饼。老实人的心眼实，倒霉也就倒在这“实”字上。武大不想想，自己有此艳福？武大前脚出门，张大户就溜进来与金莲抱成一团。有几次，武大出门未上正街，想起忘了什么，回来拿，就碰见自家床上睡着老少鸳鸯。可他老实，不言语。再挑着担子走。张大户胆大了，来得更勤。来勤了，那身上的邪病更重，一年

不到，呜呼哀哉死了。张大户还没入土，主家婆就把武大一家赶了出来。武大只好在紫石街西头租了两间房子住下。武大心实，没想到当街租房虽有利生意，却惹事生非。

二十出头的金莲不比从前，她讨厌武大，要不，怎会去同那张大户私通呢？她倒不是嫌武大矮、丑，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她嫌的是武大太老实。她心中常恨，眼泪常流：“普天世界，男人千千万万，何故将奴嫁与这样一个不争气的？每日牵着不走，打着倒退。回家来除了酒就是睡，推他不醒，摸他不动，如同嫁了截死木头”。

金莲不是寂寞人。每当武大早出之后，家务干完，她就打扮起来，站在门前帘下，那双杏仁眼四周转视，把好几个喜花欢草的小青年勾得不愿远去，又不敢近靠。满街上的人都在说：“一块好羊肉，掉到狗口里。”金莲有时坐在帘下磕瓜子，衣裙一拉，一对小金莲就出来了。那帮小青年眼也直了，口水也下来了，若不是青天白日，兴许就冲上去，一手握一只，口里喊亲娘。

这事终于传到武大耳中。老实人总是以退为上策。他跟金莲商量此事。金莲一番话把武大给镇住了：“贼混沌，不晓事的。你就知耳软听人语。我看，就是有人要把咱们赶走。租房不如买房。凑上几两银子，买上两间房，住着气派，免受人欺负。亏你是个男子汉，没本事，反要老娘受气。没钱？笨！把奴的钗梳拿去，不就得了？以后有了钱，再治不迟。”武大真不如老婆。当下凑了十两银子，在县衙门前不远处买了一幢小楼房，上下两层，里外四间，又有院落，干净利索。隔壁邻居是家小茶馆，掌柜的是个寡妇，人称王婆。

武大把兄弟拉到家，让到楼上坐定，去房里把金莲叫了出来：“你听说了景阳冈打死猛虎的事不？打虎好汉就是你小叔，是我一母同胞的兄弟。”金莲赶紧上前，叉手行礼：“叔叔万福。”武

松不敢抬头，赶忙倒身下拜。金莲扶住武松：“叔叔请起，折杀奴家了。”叔嫂相让一阵，平磕了头。不一会，女儿迎儿送上茶来。武松这才敢正面嫂子。谁知一看，又赶忙低下头来。这妇人的眼睛正盯着武松哩。哥哥去买酒菜了，楼上只剩下叔嫂俩。打虎英雄浑身不自在，又不知从哪儿找话头，握着空拳干着急。

金莲却另一番心情。“眼前英雄，身材魁梧，相貌堂堂，有顶天立地之气魄，我金莲空活二十多年，从未见过如此男人。怪呀，一母同胞，天壤之别。你看我家的，身不满尺，三分似人，七分像鬼。若是嫁给武松，则有个盼头。奴不知哪世遭瘟造孽。唉！”这就难怪金莲的杏仁眼盯着小叔不转悠。她愿武大买酒菜一去不回才好哩。

金莲心事一动，一脸动人的笑容。她见武松总低着头，心里更痒痒的：“叔叔，你如今在哪里居住？谁为你烧饭洗衣？”

“啊”，武松不自在地答道，“武二新充了都头，每日答应上司，别处住不方便，胡乱在县衙前找了个下处，拨了两个土兵服伺烧饭。”“那多不便！土兵能烧什么饭？如果叔叔不嫌弃，”金莲眼眸子仍然注视着武松，武松仍然不抬头，“何不搬来家里住？你们兄弟好说话，要些汤水也方便。奴家亲自安排叔叔吃喝，也干净。”

金莲这番话，感动了武松。武松自幼丧父丧母，与哥哥相依为命，后来常年避难在外，思家心切。嫂嫂如此周到慈善，武松怎有他想：“小弟深谢哥嫂！”

“自家人别客气。婶婶何在？可请来相会。”

“武二不曾婚娶。”

“叔叔青春多少？”

“虚度二十八岁。”

金莲喜上眉梢：“原来叔叔倒长奴三岁。叔叔今番从哪里

来?”

“在沧州住了一年有余。原以为哥哥还住旧居，不想搬到这里。”

金莲叹了一口气：“一言难尽。只怪你哥哥太善了，尽受人欺负，才搬到这里。若似叔叔这般雄壮，谁敢说个不是。”

“家兄从来本分，不似武松撒泼。”

金莲笑了：“怎的颠倒说话。人无刚强，安身不牢。奴家平生快性，看不上这样三打不回头，四打连身转的人。”

这时，武大买回酒菜，放在厨下，走上楼来：“大嫂，你去安排一下吧。”

金莲不动身：“你看你不晓事的。叔叔在此，无人陪侍，却要我撇了下去。”

武松说：“嫂嫂请方便。”

金莲还是不动身：“何不去请隔壁的王干娘来安排。”

武大只得自己下楼去到隔壁，把王婆请来热酒烧菜。片刻，酒菜端上。武大让金莲坐首位，武松对席，自己打横。三个杯子斟满，金莲先拿起酒杯：“叔叔休怪，没甚管待，请杯儿水酒。”

“感谢嫂嫂，休这般说。”

于是酒席之间，武大管筛酒，金莲笑容满面，一口一个“叔叔”，一杯一个“叔叔”。又专拣好的菜果鱼肉往武松面前堆。武松只以为是嫂嫂一片好心，低着头吃。武大只以为金莲好礼，心中高兴。酒足饭饱，送下楼来走出门外，金莲再加一句：“叔叔一定记在心上，搬来家住。若是不搬，俺两口儿也吃别人笑话。亲兄弟难比别人，与我们争口气，也是好处。”

武松道：“既是吾嫂厚意，今晚便把行李搬来。”

金莲高兴了：“那我在这里专候。”

晚上，武松果然领着土兵挑了行李铺盖来。金莲果然专候，

早已打扫了一间房。见武松来到，金莲强如拾了金元宝一般欢喜地。武松吩咐土兵回去，当晚就在哥哥家歇宿。次日一早，金莲慌忙起来，为武松烧汤洗脸。武松梳洗裹帻，去县衙画卯。临走，金莲叮嘱道：“叔叔早些来家吃饭，休去别处。”中午，武松回来，饭菜已经整整齐齐预备好了。饭碗一放，金莲双手捧过一杯热茶递与武松。武松道：“交嫂嫂生受，武二寝食不安。明日到县里拨个土兵来使唤。”

金莲一听，连连摇头：“叔叔怎生这般计较！自家骨肉，又不服事别人。虽然有小丫头迎儿，奴家见她拿东拿西，很不稳妥，也不靠她。就是拨了土兵来，上锅下灶不干不净。”

武松只好说道：“那只好生受嫂嫂了。”

武松住在哥哥家，先是取了些银子交给哥哥，买些糕饼茶果送与街坊四邻，又取出一匹彩缎子，送给嫂嫂做衣服。金莲满脸是笑：“叔叔，如何使得？既然赐与，奴家不敢推辞，只得接了。”向武松道了个万福。

如此而往，金莲殷勤服伺武松，不时地用言语点拨，无奈武松是个硬心的直汉。武大虽然看出金莲格外的殷勤，而这些殷勤都是自己不曾享受过的，也只以为是嫂嫂善待小叔，况且武大疼兄弟，不把此放在心上。

不觉过去一月有余，已是冬至前后。朔风连日，彤云密布，一场瑞雪纷纷扬扬飘了下来，整整下了一整天，下得世界银妆，乾坤玉碾。

武松一早去县衙画卯，直到日中未归。金莲把武大赶出去做买卖，又央及王婆买了些酒肉。先去武松房里烧了一盆炭火，然后一人独自冷冷清清地站在帘下，望着门外白茫茫的世界出神。她在期待，在盼望。她从未这样期待，也从未如此盼望。

雪小了点。武松出现了，他那壮实的身子，踩着乱琼碎玉朝

着自己走来。金莲再也抑制不住心中的激动，不顾雪滑脚小，掀开门帘，迎了出去：“叔叔寒冷。”

“谢谢嫂嫂挂心。”武松进了门，把毡笠儿取下。金莲欲接。“不劳动嫂嫂。”金莲又拿来小帚儿要给武松扫雪，武松已自把雪扫了。

“叔叔怎不归来吃早饭，害奴好等。”

“有一相识邀请。”

“请叔叔向火。”金莲把火盆朝武松身边移了移。

“正好。”武松脱了油靴，换了一双袜子，穿上暖鞋，掇条凳子，靠火盆坐下。

金莲一边使迎儿把前门上闩，后门关妥。自己端上热腾腾的酒菜：“叔叔用饭。”

“哥哥哪里去了？”

“你哥哥吃了饭去做买卖了，我陪叔叔吃三杯。”

“还是等哥哥来吧。”

“哪里等得他。”金莲说着，斟满两只杯子。武松阻拦不及。金莲顺手掇过一条凳子，近火盆边坐下，举起酒杯，眼看武松：“叔叔满饮此杯。”

武松是硬汉，也是好汉，景阳冈下十八大碗一饮而尽，何在乎此小盅一杯！一饮而尽。

金莲欢喜，又筛上一杯：“天气寒冷，叔叔饮个双盏。”

武松接过杯，仰头饮尽。有来无往非君子。武松筛上一杯酒，递给金莲。金莲更不推辞。

两杯下肚，本不会醉。金莲却是一副醉态。她暗地抽去一根簪儿，云鬟半亸；拉开领口一根扣儿，酥胸微露：“我听人说，叔叔在县前街上养着个唱曲的，有这话么？”

“嫂嫂不要听人胡说。我武二不是这种人。”

“我不信。哪有英雄不爱美人。”金莲的眼睛盯着武松看。

“嫂嫂不信，只问哥哥就知真假。”武松不抬头看她。

“呵呀，你别说他了，他晓得什么？他如果晓得这些事，不卖炊饼了。来，好叔叔请干三杯。”

三杯酒下肚，该醉。女人的酒量不比男人小，可今儿金莲就想醉，醉才动人，醉才好办事。再说，这是热酒，旁边还有一盆火。春心被酒、被火烘动了，按捺不住，就把那不该说的话说出来了。

金莲下去暖了一注子酒来。她一手拿着酒注子，另一只手便去武松肩上捏：“叔叔衣服少，不冷么？”

武松可看出个五六分来，被她捏得不自在，只是不理她。

金莲见武松没反应，一把夺过武松手中的火箸：“来，让奴家为你拨火。火一拨就热呀。”

武松已有七八分不自在。他忍住心中的火，仍不做声。

金莲见武松还是不应，丢下火箸，筛来一杯酒，先自喝了一口，剩下半杯，看着武松说道：“你若有心，吃我这半杯残酒。”说着话，双眼泪光闪闪，火点在黑眸上闪动，衬着松散的云鬟、半露的酥胸和那红扑扑的脸蛋，放射出无限的魅力。此刻，只要武松接过酒杯，哪怕不喝，金莲也会扑向英雄的怀中。

酒杯到了武松手上。不过，不是接过来，而是夺过来的。武松夺过酒杯，泼在地下：“嫂嫂，不要如此不知羞耻。”另一只手轻轻一推，把一个差不多酥瘫下去的金莲推了一交。看着金莲披头散发，敞胸露怀的模样，武松睁圆眼，厉声说道：“我武二是个顶天立地噙齿戴发的男子汉！不是那等败风坏俗伤人伦的猪狗！嫂嫂不该如此。倘有不是，我武二眼里认得嫂嫂，拳头却不认得嫂嫂。”

金莲一脸通红，只觉得天旋地转。她硬撑着站了起来。叫迎儿来收拾碗盏，口里说：“是我自己开个玩笑，不值得叔叔当真。”

掉头走出房门。

天下大雪，没几个人买炊饼。申牌时分，武大就担儿回来了。进了自己的房间，见金莲扑在床上，双眼哭得又红又肿，忙问发生了什么事。

“你去问你的好兄弟去。我为他备下好酒好菜，他却来调戏我，我不赖他，有迎儿作证。”金莲说道。

武大道：“我兄弟怎会是这种人？别大声嚷嚷，叫邻居听见笑话。”

武大又来到武松房间。武松正在生气。问他什么，他也不说。突然，武松脱下暖鞋，依旧穿上油腊靴，戴上毡笠儿，一面系缠带，一面走出门去。武大追着叫喊，他也不答。

不一会儿，武松带了个土兵，拿着根扁担，径直进了房间，收拾行李，挑出门去。武大拉住兄弟：“二哥，你做甚搬出去？”

武松看了看老实巴脚的哥哥，摇了摇头，说道：“哥哥不要问，你让我去吧。”

武大不敢再问，让武松走了。金莲此时正在房里骂道：“搬吧！人人都知道有个好兄弟做了都头，养活了哥嫂。却不知反来嚼咬人！搬吧，搬了去，谢天谢地，且得冤家离眼前。”骂着，哭着，哭得十分伤心。武大望着远去的兄弟，心中若有所失，且又放心不下，泪水不禁流了出来。

“我跟你说，不许你去会武二！”金莲在房里叫骂着。

武大听老婆的话，不敢去找兄弟。有时挑着担子走县衙门前过，也不敢停下来朝里望一望，或是问一问。

十几天过去，雪霁天晴。武松带着一个土兵挑着果盒，内装酒菜之内，来到哥哥家。见哥哥未回，便坐在门口。金莲见武松回来了，以为武松来寻情送暖，不由一阵欣喜，赶紧回到房里，重匀粉面，再挽云鬟，换上几件鲜艳的衣服，来到门前接武松进去。

她先给武松道个万福：“叔叔回来了，好些日子不见，奴心里想得慌。让叔叔坏钞买这么些酒菜。”

“武二有话，来告知哥哥。”

“既然如此，请楼上坐。”

武松想了想，跟着金莲上了楼。此时武大也回来了。武松让哥嫂坐上首，自己打横，命土兵摆酒热菜，一齐拿上来。武松劝哥嫂用菜，自己只顾吃酒。金莲不知武松要说何事，杏眼只往武松脸上睃。三杯下肚，武松又给武大和金莲筛上酒，举起一杯，看着武大说：“大哥在上，武二我今日承蒙知县老爷重用，派往东京干事，明日一早起程，多是两三个月，少是一个来月便回。有句话特来和你说：你为人一直懦弱，我不在家，恐怕外人欺负。假如你每日卖十扇笼炊饼，你从明日起，只做五扇笼出去卖。每日迟到早归，不要和人吃酒。归家便下了帘子，早闭门，省得惹是非口舌。若有人欺负你，不要和他争执，待我回来，自和他理论。大哥，你若依我，满饮此杯。”

武大接过酒：“我兄弟说的是，哥都依你。”吃过一杯。

武松又举起另一杯酒，对金莲说道：“嫂嫂是个精细人，不必要武松多说。我哥哥为人质朴，全靠嫂嫂做主。常言表壮不如里壮，篱牢犬不入。”

金莲听到这，早已是一脸通红。指着武大骂道：“你这个混沌东西，又跟别人说了些什么，欺负老娘！我可是个不戴头巾的男子汉，叮叮当当响的婆娘，拳头上立得人，胳膊上走得马，人面上行得人；不是那腥臊血搠不出来的鳖老婆！自从嫁了你武大，真个蝼蚁不敢入屋里来，有什么篱笆不牢犬儿钻得入来？你休胡言乱语，一句句都要下落！丢下块砖儿，一个个也要着地！”

武松笑道：“若得嫂嫂这般做主最好！只要心口相应。请嫂嫂饮过此杯。”

金莲哪里肯接，一手推开酒杯，跑下楼去，走到半中，发话道：“既是你聪明伶俐，不知道长嫂为母？从未听武大说过有个什么小叔，哪里走来的？是亲不是亲，便要做乔家公，自是老娘晦气，偏撞着这许多鸟事！”说完，哭着下楼去了。

武大兄弟哪里还有心思饮酒。只得洒泪而别。武松再三再四叮咛哥哥：“不做买卖也罢，只在家中坐着，兄弟还养得起。”

次日，武松打点行装，往东京去了。

开头几天，金莲见到武大骂不绝口。武大忍声吞气，由她骂去。每日做五扇笼炊饼出去，下午回得家来，放下帘儿，关上大门。把个金莲关出火性出来，又是一顿好骂。武大依然不理会。金莲无可奈何，更觉得度日如年，坐家如牢。

白驹过隙，日月如梭。寒冬一去，春光灿灿，已到了三月阳春明媚时分。金莲近日总觉得全身不自在，总感到家中阴气森森，寒冷未退，总想到外面去晒晒太阳，沾点春意。无奈武大却不理这些，一年四季，单纯如一。只得每日等武大出门，自己打扮得花枝招展，站在帘下门前，望望街市，寻一点热闹。估计武大快回来了，又放下帘子回到房里去坐。晚上，武大喝了酒，进了被窝就有鼾声，短矮身子只需半截床，金莲是脚也凉，心也凉；连吵嘴也没个对手。只能背过身去暗自叹息流泪。

这天，金莲又是倚门望街，无聊一天。看看太阳西斜，武大该回来了，于是转过身去拿叉竿放帘子，谁知一阵风来，把叉竿刮倒，金莲要去扶那叉竿，脚小步细，未及扶住，叉竿不歪不斜，正打在一个人的头巾上。金莲先是一惊，慌忙陪笑道歉。万福道过之后，再抬头观看，又是一惊：这挨打的人儿，二十五六的年纪，身高七尺有余，白净皮肤，风流相貌，精明的眼神，潇洒的风度。再打量穿着：头上戴着缨子帽儿，金玲珑簪儿，金井玉栏杆圈儿；长腰身穿着绿罗褶儿；脚下细结底陈桥鞋儿，清水布袜儿；腿上